证券代码：300559 证券简称：佳发教育 公告编号：2022-024

成都佳发安泰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特别提示：
1.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；
2.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形。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1.会议通知：
本次股东大会通知已于 2022 年 4 月 11 日以公告的形式发出，具
体内容详见当日于巨潮资讯网（http://www.cninfo.com.cn）发布的
《成都佳发安泰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
会的通知》。
2.会议召开时间：
（1）现场会议时间：2022 年 5 月 6 日（星期五）14:30
（2）网络投票时间：2022 年 5 月 6 日
其中，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
为：2022 年 5 月 6 日 9:15—9：25，9:30－11:30，13:00－15:00；
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：2022 年 5
月 6 日 09:15—15:00。
3.现场会议召开地点：四川省成都市武侯区武侯电商产业功能区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
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管委会武科西二路 188 号成都佳发安泰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
室。
4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。
5.会议召集人：公司董事会。
6.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袁斌先生。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
规则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及《成都佳发安泰教
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。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1.现场出席与通过网络投票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授
权委托代表共 9

并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（一）《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；
表决结果：同意 199,306,174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
的 99.9992％；反对 1,5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
0.0008％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
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％。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投票表决结果：同意 296,534 股，占出席会议
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4967％；反对 1,500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
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5033％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
股）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％。
本议案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/2 以上通过，表决结果为通
过。
公司独立董事代表周雄俊先生向股东大会作《2021 年度独立董
事述职报告》。
（二）《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；
表决结果：同意 199,306,174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
的 99.9992％；反对 1,5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
0.0008％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
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％。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投票表决结果：同意 296,534 股，占出席会议
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4967％；反对 1,500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
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5033％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
股）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％。
本议案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/2 以上通过，表决结果为通
过。

（三）《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；
表决结果：同意 199,306,174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
的 99.9992％；反对 1,5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
0.0008％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
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％。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投票表决结果：同意 296,534 股，占出席会议
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4967％；反对 1,500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
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5033％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
股）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％。
本议案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/2 以上通过，表决结果为通
过。
（四）《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；
表决结果：同意 199,306,174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
的 99.9992％；反对 1,5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
0.0008％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
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％。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投票表决结果：同意 296,534 股，占出席会议
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4967％；反对 1,500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
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5033％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
股）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％。
本议案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/2 以上通过，表决结果为通
过。
（五）《2021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》；
表决结果：同意 199,306,174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
的 99.9992％；反对 1,5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

0.0008％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
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％。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投票表决结果：同意 296,534 股，占出席会议
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4967％；反对 1,500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
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5033％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
股）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％。
本议案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/2 以上通过，表决结果为通
过。
（六）《关于 2021 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》；
表决结果：同意 199,306,174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
的 99.9992％；反对 1,5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
0.0008％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
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％。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投票表决结果：同意 296,534 股，占出席会议
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4967％；反对 1,500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
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5033％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
股）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％。
本议案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/2 以上通过，表决结果为通
过。
（七）《关于 2021 年度监事薪酬的议案》；
表决结果：同意 199,306,174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
的 99.9992％；反对 1,5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
0.0008％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
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％。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投票表决结果：同意 296,534 股，占出席会议

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4967％；反对 1,500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
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5033％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
股）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％。
本议案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/2 以上通过，表决结果为通
过。
（八）《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》
表决结果：同意 199,009,64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
的 99.8505％；反对 298,034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
0.1495％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
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％。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投票表决结果：同意 0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
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％；反对 298,034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
东所持股份的 100.0000％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
股）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％。
本议案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/2 以上通过，表决结果为通
过。
三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
北京安生律师事务所孙冲律师和孟婷婷律师见证了本次股东大
会，并出具法律意见书。该法律意见书认为：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
集、召开程序、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的资格、召集人资格、表决程
序及表决结果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股东大会规则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、
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本次股东大会决议合法有
效。
四、备查文件
1.《成都佳发安泰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

决议》；
2.《北京安生律师事务所关于成都佳发安泰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
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。

成都佳发安泰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 董事会
2022 年 5 月 6 日